

监狱管理新视野文丛



罪犯教育艺术

何 徕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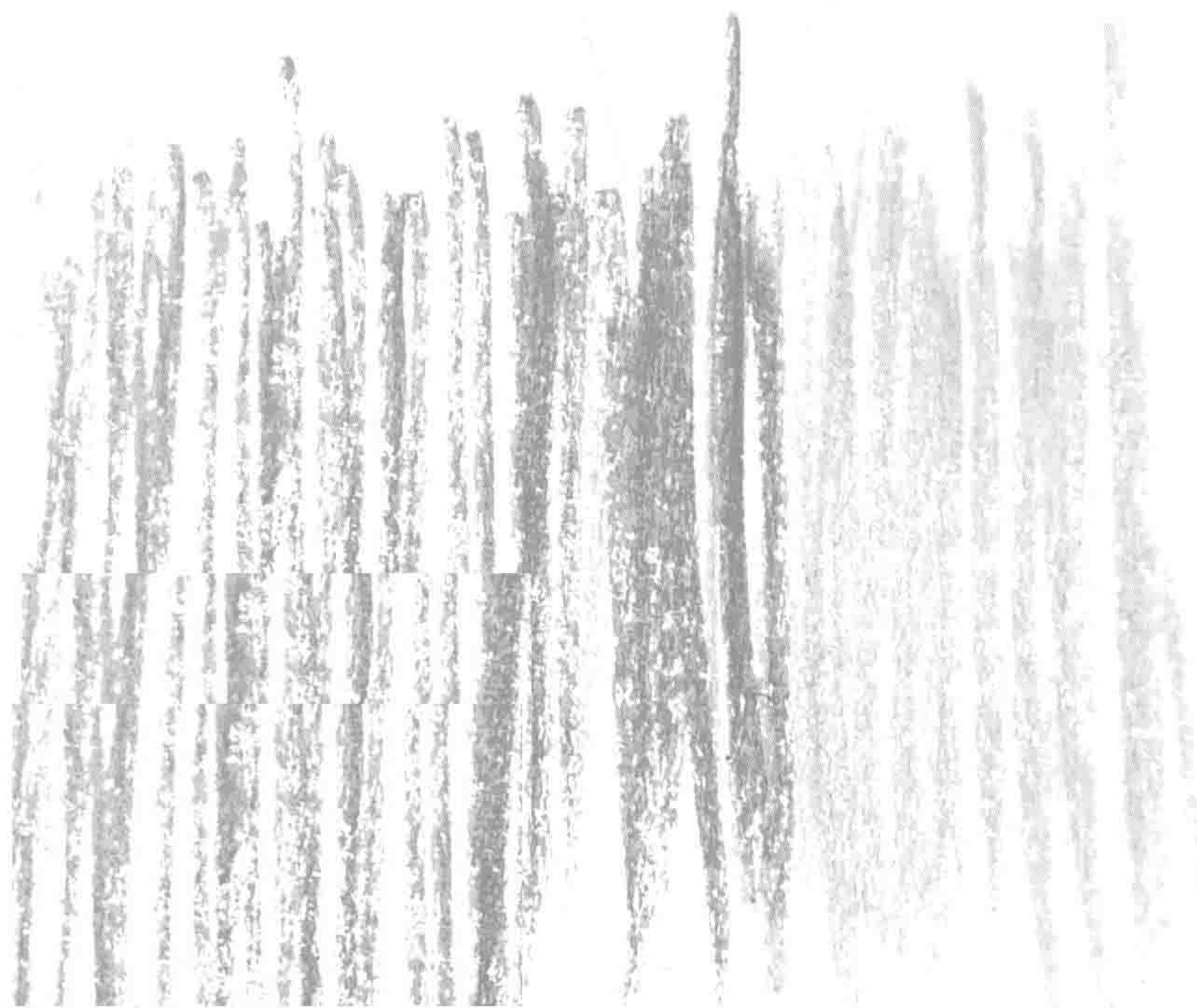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监狱管理新视野文丛

罪犯教育艺术

何 徕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罪犯教育艺术/何徕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8.5

(监狱管理新视野文丛)

ISBN 978-7-5615-6875-0

I. ①罪… II. ①何… III. ①犯罪分子—教育学 IV. ①D91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22287 号

出 版 人 郑文礼

责任编辑 李峰伟 邓 臻

封面设计 李嘉彬

技术编辑 许克华

出版发行 厦门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政编码 361008

总 编 办 0592-2182177 0592-2181406(传真)

营销中心 0592-2184458 0592-2181365

网 址 <http://www.xmupress.com>

邮 箱 xmup@xmupress.com

印 刷 厦门集大印刷厂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9.5

插页 4

字数 416 千字

版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7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信二维码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博二维码

前言

PREFACE

著名教育艺术家、北京师范大学教授李燕杰认为：“人是教育艺术的伟大创造者，教育艺术又增加了人的智慧，塑造了人的美好灵魂。人的发展从来就是同教育艺术的发展紧密联系的，或者说，教育艺术的发展是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条件。”德国剧作家、诗人席勒曾经感慨地说：“人哪，只有你才有艺术！”人类创造了艺术，艺术与人类相伴。艺术使得人类的生活变得五彩缤纷，人类可以因有艺术而感到自豪和幸福。无论是李燕杰教授的观点还是席勒的感慨都揭示出三个鲜明的内涵：人是艺术创造的主体，人类可以创造丰富多彩的艺术；艺术的多姿多彩为人类带来美的享受和生活的愉悦；人不仅是艺术创造的主体，而且是教育艺术的主体，通过人这一主体的作用产生教育艺术美感效应。正是基于这样的理解，本书试图将艺术创造的主体“艺术家”和创造的对象“艺术品”从狭隘空间中进一步拓展出来，把每一个人都看作是艺术创造的原身，使每一个人都成为创造多姿多彩的生活的“能工巧匠”。相应的，每一个人所创造出的“艺术品”也呈现出多样性，不但有物化的艺术，还有“人性”的艺术，即每一个人在创造物化的“艺术品”的同时，也在创造“人”这一“艺术品”。而创造“艺术品”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和技巧就是艺术的体现。由于社会分工不同，人们的职业各异，因此，进行艺术创造主体的艺术性思维或者构思是有差异的，“艺术品”成果也各有不同。例如对于学校来说，老师是教育艺术创造的主体，教学成果就是“艺术品”，教师的教学方法、个人风格、管理方式就是艺术；对于社会管理来说，政府及政府各职能部门是“艺术创造”的主体，社会管理的成就得到社会成员的普遍认可和欣赏，那么，社会管理的效果就是“艺术品”，社会管理过程中的创新方法、成功的管理模式、对现代信息的综合运用等就是“艺术”。

监狱是国家的刑罚执行机关，对绝大多数社会成员来说，它既陌生又神秘，因为绝大多数社会成员的工作、生活等方方面面并不与监狱有直接的、必然的联系。所以，监狱的管理效果、执法状况、发展趋势、教育改造罪犯的效果如何，大多数社会成员并不关心。基于这种现实，如果把监狱、监狱民警、罪犯等与艺术相提并论，人们似乎觉得不可理喻或者十分可笑，甚至认为是在贬损高雅而圣洁的艺术。其实不然，法国著名文艺理论家、历史学家丹纳认为：“科学同情各种艺术形式和各种艺术

流派,对完全相反的形式与派别一视同仁,把它们看作人类精神的不同的表现,认为形式与派别越多越相反,人类的精神面貌就表现得越多越新颖。”(丹纳:《艺术哲学》,安徽文艺出版社1991年版,第51页)监狱在维护整个社会安全稳定、承担对罪犯的教育矫正并使之成为守法公民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是全社会都能感受到的,这种作用的发挥会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法治进程的全面推进而越加凸显。基于这种认识,我们认为,监狱作为一种负有特殊职能的教育主体,它创造了并正在创造千千万万的“艺术作品”,这些“艺术作品”成为进一步净化社会环境、美化社会生活、激励和推动社会进步的强大的精神力量。

将艺术与监狱并提,无论从情感上抑或思维方面可能会得不到社会成员普遍的认可,然而,事实上监狱所创造的“艺术作品”足以让世人称奇。监狱,作为刑罚执行的主体,它在依法完成对罪犯刑罚执行使命的同时,还承担着教育和改造罪犯的职责。但是,在转型时期,多元文化和多元价值观念相互碰撞,利益关系冲突明显。一方面,社会上仍然存在自私奸诈、坑蒙拐骗和老实人吃亏等现象;另一方面,监狱要教育罪犯做一名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的公民。罪犯往往在两种价值理念面前游离不定、一片茫然,在行为层面更是无所适从。在这种情况下,监狱始终是罪犯思想和行为的矫正者、引导者和教育者。而在社会上,普通的人与人之间都常常表现出爱的缺失,要在认识和行动上对罪犯产生关爱之心,进行爱的教育,并化为教育艺术,这不但需要消除世俗的偏见,更需要具有博大的胸怀和超常的勇气,监狱和监狱民警正是这个角色的担当者、践行者。所以,从这个层面上讲,监狱民警是当之无愧的“艺术”创造的主体,是铸造罪犯思想灵魂的“大国工匠”,经过教育改造刑满释放后的罪犯就是“艺术品”,围绕罪犯的教育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或方法就是艺术。

教育是一门艺术,“教育意味着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教育承载的不仅仅是知识上的教诲,更多的是“在培育人的精神长相,去掉可能沾染上的污秽,培育人身上的精神种子,让人可以呼吸高山空气,让人可以扬眉吐气”。

《罪犯教育艺术》的着力点和根本目的在于极力倡导和促进监狱民警职业主体意识从看守型、传统管理型向科学型、教育型的转变。《罪犯教育艺术》围绕“罪犯教育”这一中心,并将这种教育活动提高到艺术的高度进行严肃和缜密分析,最终目的,也是力图为监狱民警艰苦卓绝的付出找到理想的答案,让他们得到思想和心灵的慰藉。全书基本按照传统章节式的方式编写,在论述方式上一般直奔主题,没有太多的概念阐释。虽然每个标题自成一体、相互独立,但是各章节的内容和逻辑结构紧密相连。采取这种写作方法的原因:一是避免条款式的说理和较多概念性的内容,以直接明了的方式展现创作内容;二是以这种方式创作不受已有理论的限制,一方面作者可以进行发散式思维和创作,另一方面能够让读者有更多的思考和理解空间。用意可见,请读者支持和理解。

《罪犯教育艺术》主要包括十一个方面的内容:第一章以一定篇幅介绍“教育艺术”,通过对教育艺术的产生及发展、教育艺术的现状、教育艺术情景等问题的介绍和论述,使读者对教育艺术有一个初步的了解;第二章主要论述“罪犯教育艺术”,内容涵盖罪犯教育艺术的产生、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第三章至第十章是本书的主干内容,即罪犯教育语言艺术、罪犯行为教育艺术、罪犯情景教育艺术、罪犯心理咨询与心理矫正艺术、罪犯教育艺术现代化及教育艺术评价等。罪犯教育语言艺术主要论述监狱人民警察口头语言使用的特点、形式、差别及要求等等,以此说明如何“说好话”在罪犯教育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罪犯行为教育艺术主要论述监狱民警通过自身系列良好行为的展示,对罪犯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罪犯情景教育艺术主要通过监狱建筑构造、监狱环境设计、监狱文化建设、监狱法治构建等相关问题的论述,以进一步说明情景艺术在罪犯教育中的重要地位和价值。第十一章为罪犯教育艺术评价,主要论述罪犯教育艺术在罪犯教育改造中的价值问题,以及如何开展评价、评价的目的和意义、评价的内容和评价结果的运用。本书的附录部分还选择了一些具有代表性的案例和常见定律、效应等,以供参考。

《罪犯教育艺术》仅仅是对罪犯教育改造理论和实践上的一些肤浅探索,很多内容只是作者的一孔之见,主观色彩明显,因此,难免存在对问题的片面性认识。但作者不会因此惶恐,因为其目的和用意是晒观点、开百家之风,以此促成理论与实践上的共识。

CONTENTS

目录

第一章 教育艺术	1
第一节 教育概论	2
第二节 关于艺术	7
第三节 教育艺术	12
第二章 罪犯教育艺术	17
第一节 罪犯教育	18
第二节 罪犯教育艺术	24
第三节 罪犯教育艺术的法律价值	36
第三章 罪犯教育语言艺术	38
第一节 语言的性质结构和功能	39
第二节 罪犯教育的语言特点及基本要求	44
第三节 提高监狱民警教育语言的基本方法	49
第四节 监狱民警的肢体语言	63
第五节 监狱民警语言表达的心理机制	70
第六节 不同情景下罪犯教育的语言艺术	73
第七节 对几种不同类型罪犯的教育艺术	99
第四章 罪犯思想教育艺术	132
第一节 罪犯思想教育概论	132
第二节 罪犯思想信息采集方法及鉴别	135
第三节 罪犯思想教育艺术	137

- 第五章 罪犯行为教育艺术 151
 - 第一节 行为概述 151
 - 第二节 罪犯行为及特点 157
 - 第三节 罪犯行为教育艺术 164
 - 第四节 罪犯行为语言辨别艺术 170
- 第六章 中国传统文化与罪犯教育艺术 177
 - 第一节 文化的含义 177
 - 第二节 中国传统文化概述 179
 - 第三节 中国传统文化在监狱文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182
 - 第四节 中国传统文化与罪犯教育艺术(一) 187
 - 第五节 中国传统文化与罪犯教育艺术(二) 193
- 第七章 罪犯情景教育艺术 197
 - 第一节 监狱建筑情景与罪犯教育 197
 - 第二节 监狱法治情景与罪犯教育 208
 - 第三节 监狱人文情景与罪犯教育 214
- 第八章 心理咨询与心理矫治艺术 220
 - 第一节 罪犯心理健康教育初览 220
 - 第二节 罪犯心理咨询概论 223
 - 第三节 罪犯心理矫治 234
- 第九章 监狱民警形象魅力塑造 249
 - 第一节 形象魅力的构成因素 249
 - 第二节 塑造监狱民警形象魅力的意义 253
 - 第三节 如何塑造监狱民警的形象魅力 255
- 第十章 罪犯教育艺术现代化 260
 - 第一节 罪犯教育观念的现代化 260
 - 第二节 罪犯教育设施现代化 268
 - 第三节 罪犯教育现代化与监狱信息化建设 270
- 第十一章 罪犯教育艺术评价 276
 - 第一节 罪犯教育艺术评价的目的和意义 276
 - 第二节 罪犯教育艺术评价方法 278
 - 第三节 罪犯教育艺术评价的内容 280

附一 罪犯教育艺术典型案例实训 284

附二 常用定律、效应识记 296

参考文献 300

后记 301

第一章

Chapter 1

教育艺术

人类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离不开教育,人的能力和素质提升需要教育,因此,教育作为催生人类文明的必要手段,在整个社会发展进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就每个个体的人来说,一生能够走多远,最终会有多少作为,恐怕谁也不能把握。但有一点我们可以掌控,那就是以毕生的精力去教育或接受教育。就此看来,好像教育已然为人的生活指点迷津。然而,有人却认为,在中国这个庞大的国度里,两千多年来,教育似乎游离于识记与感悟之间,“年复一年,丝毫没有长进”,“这是我们教育的一大缺陷,也是近代科学没有能够在中国产生的重要原因”。特别是在信息迅猛发展的当今时代,人们对知识的学习理解、对是非问题的思辨和判断,乃至对生活常识的获取和运用,随时随地都可以通过网络而得,教育,好像离人们越来越远、越来越陌生了。实则不然,当我们真正去亲近教育、融入教育的时候,才感觉到自己的肤浅和茫然。那么,在各种矛盾和困惑中,如何厘清教育的缺陷源头,让教育继续滋润国家和民族发展进步的土壤,是每一个有责任感的教育者的使命。

正因为有这种具有使命感的责任和担当意识,所以我们才清楚地认识到,教育要走出束缚思维的藩篱,必须在人们的心中培植起对教育问题的兴趣、虔诚和尊崇。

从教育在推动人类社会进步和发展的积极作用方面,尤其是从教育者所具备的教育知识的现状等方面来看,要理解教育,要推动教育向一个崭新的方向发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为,虽然教育在人们的生活、工作中无处不在、无时不有,但是由于教育是在人与人之间进行的精神交流和对话,它需要先进的思想和理念,需要相应的技巧和方法,还需要丰富的社会生活阅历和实践经验,教育所包含的内容十分宽泛和深刻,所以,任何功利的、狭隘的、片面的阐释都会导致对教育的误解。

英国哲学家斯宾塞认为,教育是为美好生活做准备;美国哲学家、教育家杜威却认为教育不是生活的准备,它本身就是生活。在关于教育的目的方面,有的教育家强调教育

的目的是人格的培养,而有的教育家却认为,人格的培养是家庭的事,教育应该着力于智慧的训练等等。显然,无论是关于教育的概念抑或是教育的目的问题,这些观点都带有一定的片面性,是缺乏科学精神的表现,都会误导人们对教育产生错误认识。

教育,作为社会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有其漫长的发展历史和较为复杂、多样的内在结构,还有着与社会各系统多方面、多层次、多性质的相互作用和相互关系问题。

社会生活的大千世界,存在着有生命的和没有生命的两种现象,教育属于有生命世界的活动,这是比较一致的观点,但是,对于教育是不是人类特有的活动却有不同的看法。所以,要正确理解教育的内涵和外延,要给教育下一个明确而又科学的定义并非简单之事。正是基于正确认识和理解教育的理念,在本书的开端部分对教育问题的论述就显得尤为谨慎。

教育艺术是教育的深层次、高规格要求,要把教育艺术化,实现教育的理想效果是对教育者的考验,亦是教育者的最高目标,对这种最高目标的追求不仅仅是社会普通教育和教育者的基本理念,也是所有教育活动的内在要求。

对社会普通教育都存在这样或那样的认识差别,要把监狱的罪犯教育问题上升到艺术层面进行研究和探讨,其难度就可想而知了。但是,我们必须清楚地认识到,罪犯教育是社会教育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能够净化社会环境、推动法治建设和社会的文明进步,罪犯教育不仅仅是改造和矫正的问题,还需要对罪犯的文化水平、职业本领、伦理道德、法制观念、法治理念、人际关系、心理因素等问题进行恢复和重建,其起点低、范围广、难度大、要求严,因此,我们不但不能将罪犯教育排斥于教育之外,而且还应该在罪犯教育方面投入更多的精力、采取更好的教育方法和技巧,使罪犯教育真正融入社会教育的范围,成为推动和提升民族素养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一节

教育概论

在中国,“教育”一词最早见于《孟子·尽心上》“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也”。《说文解字》说:“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养子始作善也。”在《中庸》《学记》《荀子·修身》等古籍中均有关于“教”与“育”的论述。其含义可以理解为上对下的影响,即国君对大臣、父母对子女、老师对学生的影响。

在西方,教育一词源于拉丁文 Educate,本义为引出,其含义是引导儿童使之得到完满的发展。法国教育学家涂尔干说:“教育就是系统地将年轻一代社会化。”捷克教育学

家夸美纽斯说：“教育在于发展健全的个性。”

中西方教育学家对教育虽然有不同的解释，但是有一点是相同的，即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一项培养人的社会活动。

尽管如此，我们对教育仍然没有一个明确的概念，原因在于“教育是不是人类特有的活动”。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人类认识水平的不断提高，“教育是人类特有的活动”受到极大的挑战和质疑。早在19世纪末，法国哲学家、社会学家雷徒诺在《各人种的教育演化》中明确提出了动物界存在教育的观点。他以老鸭子教小鸭子游水等为例，认为教育是超出人类社会范围的，并早在人出现以前就存在了，人出现之后只是继承了业已形成的现成的教育形式，并作出不断改变和演进。20世纪20年代初英国教育家沛西·能在其《教育原理》中认为，教育从它的起源看，是一个生物学的过程，教育是扎根于本能而不可避免的行为，因此，生物的冲动是教育的主流。他在书中反复强调人与动物没有根本的差别，“高等动物如狗和猿，它们的生活在许多方面是我们的模型”。并由此推断出，人类很多教育上的努力比较没有效果，也许正是因为忽视了人类与动物的一致性。虽然这些观点不为主流观点所认同，但是它在涉及“教育是否为人类所特有”、“人类社会之前就有古猿的教育”等内容上不无道理。这是在探讨教育概念时必须厘清的问题。当然，要彻底弄清楚这个问题，仅凭现有的研究水平是永远不够的，只有“把问题集中到动物界是否也有教育，教育是否根植于人的生物本性上来”，这才是弄清楚教育是人的社会活动还是动物界生存活动的关键所在。

科学研究证明，事实上，动物界尤其是在高等动物界的代与代之间存在着和人类两代人之间类似的教与学的现象。然而这两种类似的现象之间却存在着本质的区别。

马克思指出：“动物和它的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动物不把自己同自己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它就是这种生命活动。”（《马恩选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96页）首先，所谓动物的“教育”是一种基于亲子和生存本能的自发行为，它的产生与动物的生理需求直接相关，其内容也与动物的生存本能相关，例如捕捉食物、逃避天敌等。把人跟动物的活动直接区别开来的是人的活动具有意识性和社会性。人之所以需要教育，不是直接产生于生物本能，而是产生于个体在社会中生存和社会延续、发展的需要。更准确地说，教育一开始就是一种具有社会性的活动。其次，动物没有语言，不具备将个体经验类化和积累起来并向他人传递的能力，所谓动物的“教育”只是停留在第一信号系统的水平上，仅仅局限于动物的个体与个体之间的行为的“传受”，它不可能把“类”经验转化为“个体”经验，因而也不可能通过“教育”使动物一代比一代优秀，一代比一代进步，我们从动物学和人类学中关于动物和人类的历史演变及发展趋势就可见一斑。而人通过语言和自己创造的其他物质形式，把个体的经验保存和积累起来，成为“类”经验。人类教育传递的正是人类自身积累的类经验。最后，动物“教育”的结果无非是小动物对生存环境的适应，以维持生命并能独立生存。人类教育不但使受教育者获得适应环境的经验，而且培养了人进一步改造环境、参与社会生活、创造财富、推动社会发展的能力，培养了人

创造经验的能力。

由于社会性是人的教育活动与动物的“教育”活动的本质区别,因此,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活动,明确和承认这一点是十分必要的,它使我们能够从社会活动的高度尽可能地揭示教育与社会之间的规律性联系。

从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给教育下这样一个定义:教育是有意识的以影响人的身心发展为直接目标的社会活动。从广义上说,凡是增进人们知识和技能,影响人们思想品德和行为的活动,都是教育。包括以学校为载体、以师生关系而形成的学校教育,以单位为载体、以职工教育为主体的各种培训,以社区、家庭、其他培训机构为载体的各类培训和教育,以监狱、强戒所、看守所等为载体的各种特殊教育,以及以各种媒体、网络为载体的教育等等。本书所指教育,就是广义上的教育。实际上,广义的教育,像一张张有形的网,将公民纳入相应的教育范畴,无论是自愿的、被动的还是强制的,教育已成为无所不在的影响公民工作和生活的一项重要活动。

一、教育的要素

在明确教育概念后,应进一步明确教育的内部结构,即构成教育的基本要素。

所谓教育的要素,是指构成教育活动必不可少的、最基本的因素。主要包括教育者、教育对象、教育内容及教育设备(有的称教育物资)和教育方法等。由于本书所指教育是一个复杂的结合体,因此,其要素的构成具有特定的指向,具体内容将在本书的相关章节中予以介绍。

在普通的教育要素中,教育者是指具有一定资格的专职教师和相对固定的兼职教师。其任务是研究教育的目的、内容、方法、教育过程和组织形式,在教育活动中处于领导、控制和执教的地位。一般来说,在身心发展各方面,或者某些方面,甚至某一方面水平相对较高的一方,就可能成为教育者。

教育对象(受教育者)是指在教育活动中承担学习责任和接受教育的人,相对于教育者来说,受教育者处于被领导、被控制和受教育的地位。在现代社会,几乎任何人都可能成为受教育者,因此,教育对象的范围十分宽泛,不仅仅局限于传统意义上的学生范畴。

教育内容是教育活动中教育者与教育对象(受教育者)共同认识、掌握、运用的对象,是教育活动中的纯客体。没有教育内容,就没有教育活动。教育内容的组成十分丰富,从其涉及的范围来说,包括人类社会各种领域活动的知识、经验和技能技巧;从其价值来说,它具有发展人的智慧、品德、体力、审美能力和劳动能力等方面的作用;从其表现形式来说,有物质的、精神的、符号的、行为的。因此,不要把教育内容与学校的课程所包含的内容等同起来,更不能直接把教育内容看作教材。由于教育活动的多样性和各类教育活动具体教育目标的不同,教育内容有着各种不同类型的组合。在教育目的确定以后,精心选择和设计教育内容,是教育活动取得成效的重要保证。教育内容事先选择、设计得

好,教育者就可以把更多的精力集中到怎样教和掌握、研究教育过程的动态变化,研究教育对象方面去。如果抱着“临时抱佛脚”或“车到山前必有路”式的思路去寻找教育内容,肯定会影响教育的效果和质量。当然,好的教育内容是否达到好的教育效果,还取决于教育主体作用的发挥程度。因此,教育者认识教育内容的特点,掌握其内在价值,无论对于提高教育质量还是提高运用教育内容的水平、充分发挥教育内容的价值都是重要的。

教育设备(又称教育物资),是指教育过程中的各种物质资源。这是教育活动中的物的要素。根据这些物质资源在教育中的不同作用,可以把它们分为教育的活动场所与设施、教育媒体以及教育辅助手段。教育设备的优劣取决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执政者的教育观念,经济基础好、实力强,教育设备建设就具备了硬件条件。但是,只有硬件条件是不够的,执政者或主管部门必须有积极的教育理念,否则,再好的教育设备也只是一种“摆设”,有时,漂亮的“摆设”比没有更可怕,它会造成一种假象,会把真实湮没在这种假象中。

教育方法是指在一定的教育思想指导下形成的实现其教育思想的策略性途径。包括教育者直接指向教育内容的教育手段和技巧(例如注入式、启发式、案例式、讨论式、新行为主义、人本主义等教育方法)。教育方法是教育的客观规律和原则的反映及具体体现。正确运用教育方法对于提高教育质量、实现教育目的、完成教育任务具有重要的意义。教育者的教育方法应根据教育对象的不同而有所区别,不同的教育对象,运用的教育方法就不一样。值得注意的是,不管采用哪一种教育方法,教育者语言的传递和使用是必不可少的,在此过程中,再辅以图片、情感、实操等,这样,才能使教育方法的运用具有实效性。

二、教育的功能

教育是一种社会现象,它对社会和人的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教育对社会和人的作用是一个长期的、渐进的过程,具有一定的规律性,是一项关系人类社会文明发展和进步的系统性工程。

英国教育家查尔斯·赫梅尔在其著作《今日的教育为了明日的世界》中说:“教育是我们时代少有的伟大希望之一。在一个理性的世界中,教育取代了许多古老的神话和信仰。正是通过教育,现代人才相信美好的将来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教育就是塑造未来。”教育在社会发展运动中与其他社会现象相互作用,并形成自己多方面的功能,即经济功能、政治功能、文化功能和育人功能。

1. 教育的经济功能。教育是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是知识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和知识创新的重要基础。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理论,对认识教育的经济功能具有深刻的意义。马克思认为,为提高工人生产技能而提高他们的教育程度,可以导致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事实上,教育的经济功能是客观存在的,因为,教育把可能的劳动力转化

为现实的劳动力,是劳动力再生产的重要手段,同时是科学知识再生产和产生新的科学技术知识的手段。正因为如此,目前,世界各国都一致认为:国际的经济竞争、军事竞争、综合国力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科学技术的竞争、民族素质的竞争,归根结底是教育的竞争。也就是说,只有发展了教育,奠定了人的学习基础,从而启动智力发展的引擎,才能在与他人的社会竞争中具有优势。事实证明,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教育意识启蒙越早,这个国家和民族就越立于不败之地。

2. 教育的政治功能。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证明,任何国家,其维护统治和政治稳定的基本途径无一不是通过教育来实现的。因此教育的政治功能实际上就是教育维系社会政治稳定的功能,它主要体现在教育能够为政治培养需要的人才和具有一定政治素质的社会公民。通过教育渠道能够传播思想、发挥舆论作用和促进政治民主化。《学记》提出:“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康有为认为:“变法之道万千,而莫急于得人才。”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支配着物质生产资料的阶级,同时也支配着精神生产的资料。”这些观点和论述都明确地表明了教育对政治的重要作用。首先,通过培养人才为政治、经济服务,这是教育发挥政治功能的主要方面。政治人才是指社会各个部门、各个领域的领导者与管理者。通过正规系统的教育活动,不但能够对教育对象进行公民基本素质的训练和道德水平的提升,而且能够培养具有较高科学文化水平和管理才能的政治管理者或领导者。其次,教育能够传播为统治阶级服务的思想,宣传自己的政治主张并形成舆论,发挥政治职能。教育能力的主导作用在于它能张扬社会政治思想,道德领域中的正能量,抑制与抵制消极因素,进而为推动社会政治的文化服务。再次,教育能够促进政治民主化。政治民主化是现代社会政治发展的必然趋势,它有赖于教育。公民民主意识和观念的养成,非教育不能达到。同样,公民参政议政的广度和深度是受其文化知识水平制约的,即公民参政议政的程度与教育密切相关。列宁说:“文盲是站在政治之外的,必须先教他们识字,不识字就不能有政治,不识字只能有流言蜚语、传闻偏见,而没有政治。”毛泽东同志十分重视教育与政治的关系,毛泽东教育思想的核心就是实现教育的转化,他认为,教育在完成对人的转化过程中实现培养和造就具有独立精神和反抗意识的新人的目标,并为其所提倡的社会理想服务。

3. 教育的文化功能。文化是人类创造的特有的社会性信息,是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积淀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教育是文化这个大系统中的一个重要因素,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作为培养人的活动,以文化为中介,通过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共同活动实现文化的传承,客观上起着文化传承和普及的作用。由于文化是政治、经济与教育关系的中介,并且它能够作用于教育,因此,教育受文化发展的制约。但教育也对文化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第一,教育对文化有传递和保存的功能。文化的传递以具体的物质(如工具、建筑)、精神(如语言、文字、意识形态等)和人(如个人所拥有的知识、道德等)为载体,对于人来说,物质和精神层面的文化属于客体文化,而寓于人自身的文化

是主体文化。文化的传递就是通过这种主、客体文化的不断转变而实现的。教育选择人类积累的文化成果,组织成为教育内容,为教育对象提供适应社会生活的知识、技能、规范和价值观。教育过程就是将客体文化不断转化为主体文化的过程。教育将寓于物质载体和精神载体中的文化,内化为以个人为载体的文化。将结晶为非生命的文化,转化到以人脑细胞为代表的生命体上来,使人成为活的文化载体,具有接受、理解、掌握、享有已有文化的能力,具有在实践中使用的能力,以及不断再生产和创造出新文化的能力。与此同时,教育还是一个将主体文化转化为客体文化的过程,即教育者首先将寓于自己主体内的文化外化为教育语言、文字形式的材料等,教育过程才能进行,因为,只有当文化可以传递时,才可以保存、发展和传承。第二,教育对文化具有创造、更新和传播功能。一方面,教育通过自身的科研机构进行科学研究和设计;另一方面,教育还可以培养出大量的具有创新精神的人,他们的强烈的创新愿望又能够创造性地解决人类所面临的难题和可能发生的问题,进而推动文化的不断向前发展。教育在发挥创新、更新功能的同时,还可以将文化进行系统的、完整的、有序的传播,使文化成为人与人之间、地区之间、民族之间、国家之间共有的财富。

4. 教育的育人功能。教育的育人功能是教育本质属性的表现形式,是其他功能得以发挥的基础。教育的育人功能就是通过教育对人的理想、道德、行为、习惯、文化等有所影响或改变。心理学研究结果表明,人的身心发展是有规律的,影响人的身心发展的主要因素有遗传、环境和教育,其中教育是影响人的身心发展的主导性因素。要使教育在人的身心发展中起主导性作用,教育者必须有良好的品德修养、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和教育、心理科学素养,教育内容必须与人的身心发展规律、文化程度、年龄特征等相适应,并能够充分发挥受教育者的主观能动性,教育才能发挥出更好的育人功能。教育的育人功能主要表现在:能够促进人的先天素质的发展,使人的生理、心理素质得以提高;把人类发展历史进程中的文化移植到人这一个个体之中;按照一定的社会规范和要求培养和造就合格的社会成员。本书在后面的内容中将重点论述教育的育人功能。

第二节

关于艺术

艺术是以人为中心对社会生活做出感性与理性、情感与认识、个别性与概括性相统一的反映。它起源于生产劳动并渗透到人类活动的各个方面,是人类自由创造能力的体现。本部分对艺术的起源、概念等问题进行探讨,并介绍有关艺术的一些基本常识,其目

的在于为读者更好地理解后面的主干内容作一些基本知识的介绍或铺垫。

一、艺术的起源

在艺术研究领域,关于艺术起源的看法精彩纷呈。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一是艺术起源于模仿;二是艺术起源于巫术;三是艺术起源于交流情感的冲动;四是艺术起源于劳动;五是艺术起源于游戏等等。下面介绍几种常见的观点。

艺术起源于模仿。主要代表人物是古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和亚里士多德。他们认为模仿出于人的天性,是人不同于动物的特点,这个特点造就了艺术。例如“在许多重要的事情上,我们是模仿禽兽,做禽兽的小学生的。从蜘蛛我们学会了织布与缝补;从燕子学会了造房子;从天鹅和黄莺等歌唱的鸟学会了唱歌。”(伍蠡甫主编:《西方论文集》上卷,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年版,第4~5页)人对于模仿的作品总是感到快感和由衷的满足。当然,由于远古社会的生产力极为低下,人们的生活极为困难,整日为寻找食物而奔忙,恐怕既无时间又无精力更无兴趣进行单纯的模仿以引起快感、求得乐趣。例如,我国唐代诗人罗与之在其《商歌》中写道:“东风满天地,贫家独无春。负薪花下过,燕语似讥人。”唐代的穷人尚且对鸟语花香了无兴趣,生计之艰难远远超过唐代穷人的远古人们哪里有闲情逸致去进行单纯的模仿以寻求快感呢?由此看来,对于艺术起源来说,由模仿所引起的快感最多是一种假设或者是一种纯粹的理论研究。

艺术起源于巫术。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1832—1917)认为,原始人的观念的最大特点是信仰万物有灵论。他提出了巫术的概念,作为原始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英国另一位人类学家詹姆斯·弗雷泽(1854—1941)发现了巫术的原理和巫术赖以建立的思想原则:一是“同类相生”或“果必有因”;二是“物体一经互相接触,在中断接触后还会远距离地互相作用”。前者称为相似律,后者称为接触律,基于相似律的法术叫“模拟巫术”,基于接触律的法术叫“接触巫术”。其中,“模拟巫术”跟艺术的关系非常密切。施行模拟巫术需要借助一些媒介,这些媒介可以是绘画、塑像、舞蹈、哑剧等。例如,当一个相信巫术的印第安人企图加害于某人时,他会按照被加害人(仇人)的模样制作出一个模子,然后将一根针刺入其头部或心脏,此时,加害人内心相信就在他刺入模子的同时,仇人身体上相应的部位也立即感到剧痛。如果他想杀死这个人,便一面念咒语,一面将这个模子埋葬或焚烧掉。这种巫术在我国尤其是广大的农村时有发生,并有相当长的历史和存在市场。实际上,巫术所创造的艺术具有双重含义,即它既能够增加巫术的效果与氛围,又极易给人们造成一种真实的幻觉,就像玩魔术一样,它给人们宣泄出一种愉快的感觉,最终又使这种感觉转化为一种审美愉悦,这就是已经脱离了巫术而发展成为文学的艺术了。

人类学家对巫术原理的揭示和研究,大大启发了美学家和艺术家的灵感。他们用巫术的眼光解读史前洞穴壁画以及现代残存的原始部族的一些所谓的艺术活动,从而对艺